



您现在的位置: [首页](#) > [监管动态](#) > [正文](#)

华北能源监管局学习研讨《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员工作时间之外政治言行若干规定（试行）》

发布时间: 2020-06-24 00:00:00

访问次数: 1678

来源: 国家能源局华北监管局

大 中 小

6月18日,华北能源监管局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(扩大)会议,学习研讨《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员工作时间之外政治言行若干规定(试行)》(以下简称《规定》)。局党组书记、局长王思强同志主持会议并讲话。

会上,局党组成员和各党支部书记逐一谈学习感受,并作了表态发言。大家一致表示,《规定》为广大党员规范工作时间之外的政治言行作出明确规定,提供了具体遵循,必须充分认识《规定》的重要意义,提高政治站位,强化政治机关意识,自觉规范政治言行,在践行“两个维护”方面走在前、作表率。

会议要求,一要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认真学习《规定》内容,切实做到知红线、明底线;二要将“二十个不准”张贴在各党支部的“学习园地”中,引导党员干部自觉规范工作时间之外的政治言行,切实做到真学真遵守;三要落实责任,加强日常监督管理,深入掌握党员干部工作时间之外的思想状况和政治言行,及时发现和纠正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。

[返回顶部](#)



[返回首页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加入收藏](#)

主办单位: 国家能源局华北监管局

网站标识码bm62000015 京ICP备11044902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1

通信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街道复兴门外大街地藏庵南巷1号(电研大厦C座7层、8层), 邮政编码100045

国家能源局华北监管局版权所有